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金额: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 元(含税)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份数为基数,具体日 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份数发生变动的,拟维持每股分 配金额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,公 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,672,870,591 元。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,350,881,756 元,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8,057,693,409 元,扣除母公司于 2021 年实施的股利分红、支付的可续债利息及 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,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7,969,010,281 元。

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,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 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 (含税)。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 的总股份数 26, 329, 312, 240 股,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, 265, 862, 448 元 (含税)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3.60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发生变

动的,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,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独立董事认为:公司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时进行了充分的论证,既保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,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、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中关于现金分红事项的相关规定,董事会在审议该利润分配预案时,表决程序合法有效,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 监事会认为:本利润分配预案客观反映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,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利润分配程序合法、合规,不存在损害公司 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九日